

永州市零陵区教育局

关于 2026 年永州一中指标到校生分配的通知

全区各初中学校：

为做好全区普通高中学校招生录取工作，根据永州市教育局《关于做好 2026 年永州市中心城区普通高中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》（永教通〔2026〕9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对我区 2026 年省示范性高中永州一中指标到校生分配工作安排如下，请遵照执行。

一、政策条件

指标到校生录取对象为在学籍注册学校连续就读满三年，人籍不能分离，且符合招生政策录取的应届初中毕业生。

二、指标分配

永州一中 2026 年秋季计划招生 1830 人，按照省示范性高中学校招生计划的 60% 作为指标到校计划，分配到所在区域内初中学校，分配到我区的指标到校生总数为 1098 人。分配办法为：初中学校指标到校计划数 = 初中学校毕业生人数 × (全区指标到校生计划总数 ÷ 全区初中毕业学生总数) 四舍

五入（向农村学校倾斜）得出指标到校生计划总数，详情见附件分配表。

三、录取办法

1. 中考成绩公布后，按照指标到校生录取率不低于 85% 的原则划定最低控制分数线，根据分配到各校指标从高分到低分录取，录取到省示范性高中的，生地等第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须达到 C 等及以上。

2. 因未达到最低控制分数线，初中学校指标到校生计划录取不足 1 人时，则保底录取 1 人（按政策条件以中考成绩排序，录取第一名），未完成的指标到校生计划纳入统一划线录取计划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各校指标到校学生预录取名单由教务主任和班主任从严审核，纪检监察员加强监督，各校校长严格把关。预录取名单上报必须要学校校长、教务主任、班主任、纪检监察员共同审核签字，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公示无异议后上报。

2. 各校在指标到校生预录取工作中要严肃纪律，认真做好政策宣传和公示工作，对空挂学籍、违规分配指标及在录取工作中弄虚作假的，将取消指标到校生资格，并将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。监督举报电话：0746-6331613。

附件：零陵区 2026 年永州一中指标到校生分配表

永州市零陵区教育局

2026 年 7 月 1 日



附件:

零陵区 2026 年永州一中指标到校生分配表

学校名称	初三学生数	指标到校数
楚才学校	57	8
大庆坪学校	86	13
幽底乡学校	44	7
富家桥镇中学	141	21
华阳学校	66	9
黄田铺镇学校	137	20
接履桥街道学校	84	13
君诚学校	97	14
菱角塘学校	62	9
柳子中学	1736	247
日升学校	280	40
石山脚学校	60	9
石岩头镇学校	18	3
实验中学	238	35
梳子铺乡中学	72	11
水口山镇中学	190	28
潇湘源学校	32	4
永州九中	3357	479
永州五中	465	67
邮亭圩中学	101	15
珠山镇中学	289	42
宗元学校	29	4
合计	7641	1098

